

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业务规定

主送：各营业部及驻外办事处

发件方：天航市场销售部收益管理中心

抄送：天航（财务部）

发布对象： 营业部、驻外办事处 代理人

发布方式： 销售终端

电子运价手册

电子邮件

关于调整中国=日本航线燃油附加费 征收标准的业务通告

根据最新国际市场燃油价格变化，现调整中国=日本航线燃油附加费征收标准如下：

出票日期自 2022 年 06 月 27 日（含）起，日本始发至中国每航段每位旅客燃油附加费收取标准调整为 11400 日元。中国始发至日本每航段每位旅客燃油附加费收取标准不变，为 280 元。

特此通知

天航市场销售部收益管理中心

2022 年 06 月 27 日